

石家庄市妇女儿童活动中心 专项教学支出项目自评报告

根据《石家庄市财政支出绩效评价办法》(石财绩[2013]2号),遵循“科学性、规范性、客观性和公正性”的原则,对市妇儿中心专项教学支出项目实施了财政支出绩效自我评价,形成本评价报告。

一、项目基本情况

(一) 项目概况

1、项目实施单位：石家庄市妇女儿童活动中心

项目名称：专项教学支出

2、项目主要实施内容和范围：外聘教师教学劳务费，教学设备维修维护费以及专项教学产生的各项费用。

3、项目资金投入情况：本项目安排经费 196.50 万元，资金来源为财政专户核拨。

(二) 项目预期绩效目标

项目预期绩效总目标：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深入贯彻落实《中国妇女儿童发展纲要》指导思想，充分发挥校外教育作用，积极开办适合少年儿童需要的活动项目，让广大儿童在喜闻乐见的活动中提高思想道德、文化知识、艺术体育等全方面素质。

绩效指标：组织教学活动，年培训开班数量不低于 30 班次，计划组织培训学员 5000 余人次。让广大少年儿童在

喜闻乐见的各项活动中提高思想道德、文化知识、艺术体育等全方面的素质。

二、自评工作情况

（一）自评的组织工作

为高质、高效完成此项目绩效自评工作，我中心成立了绩效评价工作组，以分管副主任为组长，办公室主任为副组长，财务人员为成员，负责项目绩效自评各项工作。中心其他业务处室提供了相关材料。

（二）自评的方法和过程

绩效评价工作组根据本项目特点，以年初预算确定的项目绩效目标和绩效指标为基础，结合实际加以改进，设计了适合本项目的绩效评价指标体系，并根据《石家庄市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1 年度专项资金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》石财监【2021】1 号要求，对绩效指标权重进行了调整。

组织开展了基础资料收集工作，并对资料来源进行了核实，确保佐证材料真实性。主要采用比较法，结合定性分析与定量分析，通过绩效目标与实施效果的对比，实事求是地全面分析评价项目的绩效情况，撰写完成了项目绩效自评报告。

（三）建立绩效评价指标体系

石家庄市妇女儿童活动中心

专项教学支出项目绩效评价指标明细表

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说明
预算执行	预算执行	预算执行	预算执行率=（实际支出

指标 10 分	10 分	率 10 分	金额/年初预算金额) × 100%
产出指标 40 分	数量指标 20 分	组织培训的班次 20 分	组织培训的开班数量≥30 班次
	质量指标 20 分	培训计划按期完成率 20 分	按期完成的培训计划占总计划的比例≥90%
效益指标 40 分	可持续影响指标 40 分	受益学生数	受训学员的受益人数就业人数≥500 人
满意度指标 10 分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学员满意度	受训学员队培训教学的满意程度≥90%

三、项目执行及绩效实现情况

(一) 预算执行情况

年初预算安排 220 万元，调整预算 196.50 万元，截止 2020 年 12 月底，实际支出 110.49 万元，预算执行率 56.23%。

根据指标体系评分标准计算分值 10 分，得 5 分。

(二) 项目产出

项目产出由组织培训班次数量、培训按期完成率两项指

标构成。

2020年，市妇儿中心共组织各项培训班次达45余个，参与培训人员500人次，按期完成率100%。

根据指标体系评分标准计算分值40分，满分40分。

（三）项目效益

对受益学生数量的可持续性影响指标进行分析，2020年度受训受益学员约500余人次。

根据指标体系评分标准计算分值40分，满分40分。

（三）满意度

通过对学员进行课后满意度调查以及对学生家长走访，满意度达98%。

根据指标体系评分标准计算分值10分，满分10分。

四、项目综合评价结论和评价等级

通过对市妇女儿童活动中心专项教学支出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中4个一级指标，5个二级指标，5个三级指标的赋分评价，本项目绩效自评综合得分95分>85分，等级为优秀。

五、存在的问题及改进措施

（一）项目存在的主要问题

有的教学部门资料留存不完备，对项目整体绩效有所影响。

（二）针对问题提出具体的改进措施或建议

协调各相关部门注意做好调研，领导批示等材料留存，为项目绩效自评提供更充足的佐证材料。

六、评价工作组人员名单及签字

石家庄市妇女儿童活动中心副主任 贾静怡

石家庄市妇女儿童活动中心办公室主任 魏沛

石家庄市妇女儿童活动中心办公室科员 王雅